

华夏中证央企结构调整交易型开放式指数  
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2019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019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九年八月二十九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半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9 年 8 月 27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至 6 月 30 日止。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半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半年度报告正文。

## §2 基金简介

###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华夏中证央企结构调整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基金简称	华夏中证央企 ETF 联接	
基金主代码	006196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8 年 11 月 14 日	
基金管理人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24,894,045.92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华夏中证央企 ETF 联接 A	华夏中证央企 ETF 联接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6196	006197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245,477,085.05 份	79,416,960.87 份

#### 2.1.1 目标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华夏中证央企结构调整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主代码	512950	
基金运作方式	交易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8 年 10 月 19 日	
基金份额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市日期	2019 年 1 月 18 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通过主要投资于目标 ETF，紧密跟踪标的指数，追求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的最小化。
投资策略	本基金为目标 ETF 的联接基金，以目标 ETF 作为其主要投资标的，方便特定的客户群通过本基金投资目标 ETF。在投资运作过程中，本基金将在综合考虑合规、风险、效率、成本等因素的基础上，决定采用一级市场申购赎回的方式或二级市场买卖的方式投资于目标 ETF。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央企结构调整指数收益率*95%+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股票 ETF 联接基金，主要通过投资于华夏中证央企结构调整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来实现对业绩比较基准的紧密跟踪。因此，本基金的业绩表现与中证央企结构调整指数收益率及华夏中证央企结构调整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表现密切相关，预期风险与收益高于混合基金、债券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

### 2.2.1 目标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紧密跟踪标的指数，追求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最小化。
投资策略	本基金主要采用组合复制策略及适当的替代性策略以更好地跟踪标的指数，实现基金投资目标。
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为标的指数收益率，即中证央企结构调整指数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股票基金，风险与收益高于混合基金、债券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基金主要投资于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备选成份股，在股票基金中属于较高风险、较高收益的产品。

###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李彬
	联系电话	400-818-6666
	电子邮箱	service@ChinaAMC.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818-6666	95599
传真	010-63136700	010-68121816
注册地址	北京市顺义区天竺空港工业区A区	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69号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3号通泰大厦B座8层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28号凯晨世贸中心东座F9
邮政编码	100033	100031
法定代表人	杨明辉	周慕冰

###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半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www.ChinaAMC.com
基金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的住所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	
	华夏中证央企 ETF 联接 A	华夏中证央企 ETF 联接 C
本期已实现收益	11,047,813.72	5,603,462.44
本期利润	20,716,427.82	8,724,290.96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689	0.0493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6.53%	4.77%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4.24%	4.09%
报告期末(2019 年 6 月 30 日)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华夏中证央企 ETF 联接 A	华夏中证央企 ETF 联接 C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9,782,709.64	3,006,058.72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399	0.0379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56,810,902.99	82,927,897.38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462	1.0442
报告期末(2019 年 6 月 30 日)		
3.1.3 累计期末指标	华夏中证央企 ETF 联接 A	华夏中证央企 ETF 联接 C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4.62%	4.42%

注：①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②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③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

### 3.2 基金净值表现

####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 华夏中证央企 ETF 联接 A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3.00%	0.98%	2.32%	0.97%	0.68%	0.01%
过去三个月	-6.99%	1.38%	-7.40%	1.45%	0.41%	-0.07%
过去六个月	4.24%	1.25%	12.03%	1.42%	-7.79%	-0.17%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4.62%	1.10%	7.07%	1.35%	-2.45%	-0.25%

##### 华夏中证央企 ETF 联接 C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2.98%	0.98%	2.32%	0.97%	0.66%	0.01%
过去三个月	-7.07%	1.38%	-7.40%	1.45%	0.33%	-0.07%
过去六个月	4.09%	1.25%	12.03%	1.42%	-7.94%	-0.17%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4.42%	1.10%	7.07%	1.35%	-2.65%	-0.25%

####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华夏中证央企结构调整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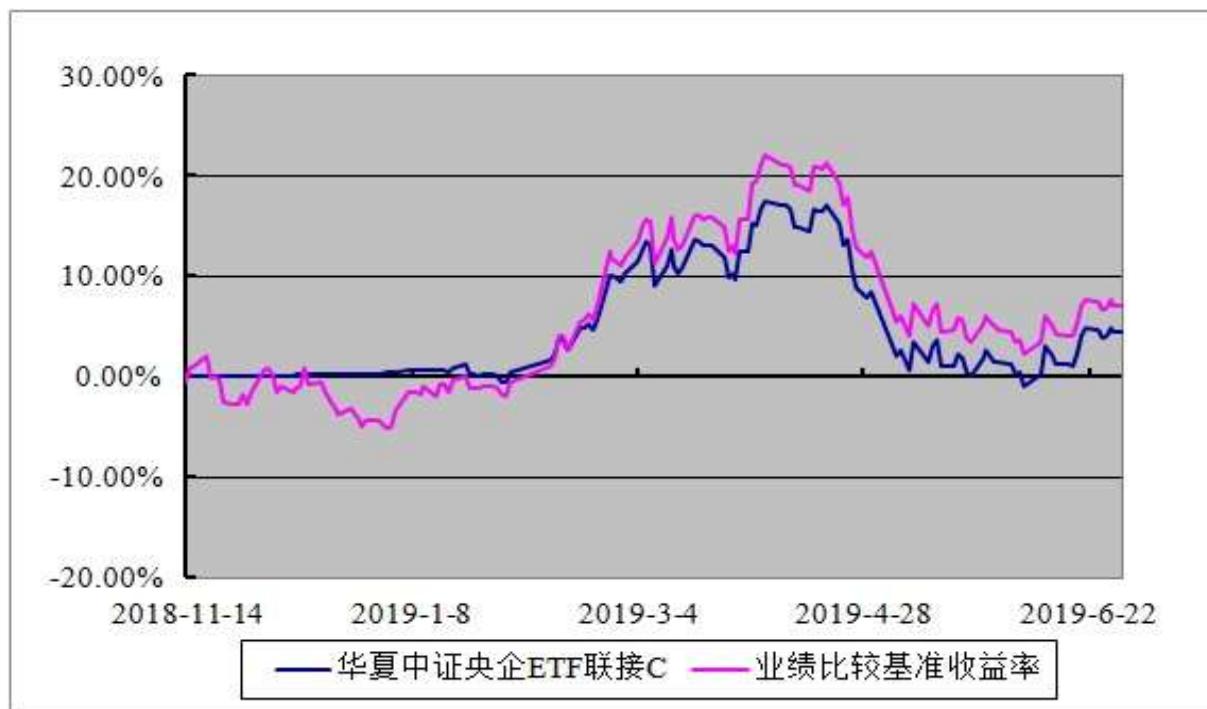
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8 年 11 月 14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

华夏中证央企 ETF 联接 A



华夏中证央企 ETF 联接 C



注：①本基金合同于 2018 年 11 月 14 日生效。

②根据华夏中证央企结构调整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的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6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本基金合同第十二部分“二、投资范围”、“四、投资限制”的有关约定。

## §4 管理人报告

###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8 年 4 月 9 日，是经中国证监会批准成立的首批全国性基金管理公司之一。公司总部设在北京，在北京、上海、深圳、成都、南京、杭州、广州和青岛设有分公司，在香港、深圳、上海设有子公司。公司是首批全国社保基金管理人、首批企业年金基金管理人、境内首批 QDII 基金管理人、境内首只 ETF 基金管理人、境内首只沪港通 ETF 基金管理人、首批内地与香港基金互认基金管理人、首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投资管理人资格、首家加入联合国责任投资原则组织的公募基金公司、首批公募 FOF 基金管理人、首批公募养老目标基金管理人、境内首批中日互通 ETF 基金管理人，以及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人、保险资金投资管理人，香港子公司是首批 RQFII 基金管理人。华夏基金是业务领域最广泛的基金管理公司之一。

华夏基金是境内 ETF 基金资产管理规模最大的基金管理公司之一，在 ETF 基金管理方面积累了丰富的经验，目前旗下管理华夏上证 50ETF、华夏沪深 300ETF、华夏 MSCI 中国 A 股国际通 ETF、华夏恒生 ETF、华夏沪港通恒生 ETF、华夏野村日经 225ETF、华夏中证 500ETF、华夏中小板 ETF、华夏创业板 ETF、华夏中证央企 ETF、华夏中证四川国改 ETF、华夏战略新兴成指 ETF、华夏消费 ETF、华夏金融 ETF、华夏医药 ETF、华夏创蓝筹 ETF、华夏创成长 ETF、华夏快线货币 ETF 及华夏 3-5 年中高级可质押信用债 ETF，初步形成了覆盖宽基指数、大盘蓝筹指数、中小创指数、主题指数、行业指数、Smart Beta 策略、A 股市场指数、海外市场指数及信用债指数等较为完整的产品线。

华夏基金以深入的投资研究为基础，尽力捕捉市场机会，为投资人谋求良好的回报。根据银河证券基金研究中心基金业绩统计报告，在基金分类排名中（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数据），华夏移动互联混合（QDII）在“QDII 基金-QDII 混合基金-QDII 混合基金（A 类）”中排序 9/34；华夏稳增混合在“混合基金-股债平衡型基金-股债平衡型基金（A 类）”中排序 8/27；华夏回报混合(H 类)在“混合基金-绝对收益目标基金-绝对收益目标基金（非 A 类）”中排序 8/89；华夏鼎沛债券(A 类)在“债券基金-普通债券型基金-普通债券型基金（二级）(A 类）”中排序 1/228；华夏理财 30 天债券(A 类)在“债

券基金-短期理财债券型基金-短期理财债券型基金（摊余成本法）（A 类）”中排序 10/40；华夏恒融定开债券在“债券基金-定期开放式普通债券型基金-定期开放式普通债券型基金（二级）（A 类）”中排序 7/19；华夏上证 50AH 优选指数（LOF）（A 类）在“股票基金-标准指数股票型基金-标准策略指数股票型基金（A 类）”中排序 8/29；华夏上证 50AH 优选指数（LOF）（C 类）在“标准指数股票型基金-标准策略指数股票型基金（非 A 类）”中排序 4/11；华夏上证 50ETF 在“股票基金-股票 ETF 基金-规模指数股票 ETF 基金”中排序 6/61；华夏消费 ETF 在“股票基金-股票 ETF 基金-行业指数股票 ETF 基金”中排序 3/31；华夏沪深 300ETF 联接（C 类）在“股票基金-股票 ETF 联接基金-规模指数股票 ETF 联接基金（非 A 类）”中排序 9/34。

上半年，公司及旗下基金荣膺由基金评价机构颁发的多项奖项。在由《证券时报》举办的第十四届中国基金业明星基金奖颁奖典礼上，华夏安康债券、华夏收益债券（QDII）和华夏鼎茂债券分别荣获五年持续回报积极债券型明星基金、三年持续回报 QDII 明星基金和 2018 年度普通债券型明星基金。在中国证券报举办的第十六届中国基金业金牛奖评选活动中，华夏基金荣获“被动投资金牛基金公司”奖，华夏鼎茂债券（004042）荣获“2018 年度开放式债券型金牛基金”奖，华夏中小板 ETF（159902）荣获“2018 年度开放式指数量型金牛基金”奖。

在客户服务方面，2019 年上半年度，华夏基金继续以客户需求为导向，努力提高客户使用的便利性和服务体验：（1）华夏基金客服电话系统上线智能语音功能，客户直接说出需求即可查询账户交易记录和基金信息，同时系统还可以进行身份信息认证，主动告知业务办理进度，为客户提供全面、准确、便捷的服务，提升客户体验；（2）直销电子交易平台开通华夏惠利货币 A 的快速赎回业务，为广大投资者的资金使用提供便利；（3）与微众银行、华融湘江银行、紫金农商银行等代销机构合作，拓宽了客户交易的渠道，提高了交易便利性；（4）开展“你的今年收益知否？知否？”、“你的户口本更新了”、“户龄”等活动，为客户提供多样化的投资者教育和关怀服务。

####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荣膺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数量投资部高级副总裁	2018-11-14	-	9 年	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会计学硕士。2010 年 7 月加入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研究发展部高级产品经理，数量投资部研究员、投资经理、基金经理助理，MSCI 中国 A 股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

					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经理（2016 年 10 月 20 日至 2018 年 9 月 16 日期间）、MSCI 中国 A 股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6 年 10 月 20 日至 2018 年 9 月 16 日期间）等。
庞亚平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数量投资部总监	2018-11-14	-	10 年	统计学硕士，CFA。曾任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研究部研究员、市场部主管。2016 年 1 月加入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数量投资部研究员、投资经理等。

注：①上述任职日期、离任日期根据本基金管理人对外披露的任免日期填写。

②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基金管理公司开展投资、研究活动防控内幕交易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安全高效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投资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没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一贯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基金和组合，制定并严格遵守相应的制度和流程，通过系统和人工等方式在各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报告期内，本公司严格执行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制度》的规定。

#####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异常交易行为。

报告期内，未出现涉及本基金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 5% 的情况。

####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本基金跟踪的标的指数为中证央企结构调整指数，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为：中证央企结构调整指

数收益率  $\times 95\% +$  人民币活期存款税后利率  $\times 5\%$ 。中证央企结构调整指数以国资委下辖央企上市公司为待选样本，综合评估其在产业结构调整、科技创新投入、国际业务发展等方面的情况，以此选取其中较具代表性的企业股票构成指数，反映央企结构调整板块在 A 股市场的整体走势。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中证央企结构调整指数成份股 100 只。本基金通过交易所买卖或申购赎回的方式投资于目标 ETF（中证央企结构调整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从而实现基金投资目标，基金也可以通过买入中证央企结构调整指数成份股来跟踪标的指数。

上半年，世界经济增长、国际贸易增长动能继续放缓，下行压力倍增，海外货币政策取向已有所松动，美联储释放出更多鸽派信号，降息概率明显上升，部分新兴市场国家已经进入降息通道。国内方面，1 季度政策全面放松，央行释放流动性，宽货币向宽信用传导出现良好迹象。绝大多数宏观经济指标的表现比较平稳，一部分指标趋势向好，从投资、消费数据来看，国内需求呈现稳中有升的态势；从生产端及需求端数据来看，3 月制造业 PMI 超预期回升，重回荣枯线上方，经济结构优化的趋势在延续。2 季度中美贸易冲突升级并延伸至技术、金融领域，中国经济面临来自外围环境的压力。国内货币政策维持平稳，部分中小银行同业风险对金融市场信用偏好造成不利影响，后央行批量调整头部券商短融余额上限，以此传导流动性，市场压力得到缓解。从总的情况来看，无论是经济的增长和就业，还是物价和国际收支这四大指标，中国经济运行保持在合理区间，今年以来总体表现平稳，增长动力加快转换。

市场方面，在经历了 2018 年的大跌之后，1 季度 A 股市场喜迎开门红，上证综指快速反弹至 3000 点上方，沪深两市成交金额突破了万亿元。政策环境转暖、外资等长期资金涌入等促使 A 股市场投资者情绪逐步高涨，估值低、弹性较大的中小盘风格指数补涨反弹势力最为强劲。4 月 A 股指数在流动性修复边际递减、中美贸易摩擦等因素下出现一定幅度回调。而后，在国内经济金融领域结构调整积极变化预期下，以及 MSCI 和 FTSE 提高 A 股在全球股票指数占比，北向资金加速流入 A 股布局等因素作用下，市场信心得到修复，A 股指数再度企稳回升。

基金投资运作方面，本基金于 2018 年 11 月 14 日成立，基金管理人在建仓期内实施完成组合调整，逐步实现贴近标的指数。建仓期结束后，本基金在做好跟踪标的指数的基础上，认真应对投资者日常申购、赎回等工作。

####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华夏中证央企 ETF 联接 A 份额净值为 1.0462 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4.24%，同期业绩比较基准增长率 12.03%，华夏中证央企 ETF 联接 A 本报告期跟踪偏离度为 -7.79%；华夏中证央企 ETF 联接 C 份额净值为 1.0442 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4.09%，同期业绩比较基准增长率 12.03%，华夏中证央企 ETF 联接 C 本报告期跟踪偏离度为 -7.94%。与业绩

比较基准产生偏离的主要原因为基金建仓期内，基金组合的结构与指数结构、基金投资目标比例尚存在差异。

####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下半年，全球经济前景面临的主要风险来自于贸易谈判的结果和未来几个月金融市场情绪变化的方向。国际方面，在经济增长触顶的推动下，美联储货币政策或将自 2015 年底长时间加息通道后发生转向，美股存在变化或回落风险；而以欧元区为代表的主要发达经济体的经济则仍大概率持续低迷。国内方面，经济发展的外部环境仍旧复杂严峻，国内的结构性矛盾仍然突出，政策层面或将持续托底，维护增速稳定，但全面货币政策宽松的可能性亦较低。

目前 A 股估值处于合理水平，但部分上市公司盈利增速下滑且尚未企稳，市场震荡企稳过程中，符合经济转型方向的板块已逐步迎来中长线投资窗口。此外，外资增配 A 股的整体大趋势不变，2019 年下半年更多的海外资金仍将持续流入 A 股市场，龙头中盘股受到边际增量资金推动效应将尤为明显，科创板的推出有望加速 A 股改革进程，实现科技、资本和实体经济的良性循环，对市场情绪起到持续提振效用。

珍惜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每一分投资和每一份信任，本基金将继续奉行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为信任奉献回报”的经营理念，规范运作，审慎投资，勤勉尽责地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长期、稳定的回报。

####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管理人为准确、及时进行基金估值和份额净值计价，制定了基金估值和份额净值计价的业务管理制度，建立了估值委员会，使用可靠的估值业务系统，设有完善的风险监测、控制和报告机制。本基金托管人审阅本基金管理人采用的估值原则及技术，并复核、审查基金资产净值和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会计师事务所在估值调整导致基金资产净值的变化在 0.25% 以上时对所采用的相关估值技术、假设及输入值的适当性发表专业意见。定价服务机构按照商业合同约定提供定价服务。

####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进行利润分配，符合相关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 §5 托管人报告

###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在托管本基金的过程中，本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的约定，对本基金基金管理人—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基金的投资运作，进行了认真、独立的会计核算和必要的投资监督，认真履行了托管人的义务，没有从事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托管人认为，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本基金的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基金费用开支及利润分配等问题上，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在报告期内，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在各重要方面的运作严格按照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

### 5.3 托管人对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认为，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信息披露事务符合《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基金管理人所编制和披露的本基金半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未发现有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华夏中证央企结构调整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9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19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18 年 12 月 31 日
<b>资产：</b>		-	-
银行存款		20,520,389.62	494,237,706.48
结算备付金		1,196,286.27	2,191,642,467.17
存出保证金		664,920.43	-
交易性金融资产		318,061,909.70	-
其中：股票投资		-	-
基金投资		318,061,909.70	-

债券投资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1,749,000,000.00
应收证券清算款		51,925.45	-
应收利息		4,917.00	4,379,227.53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121,736.14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	-
资产总计		340,622,084.61	4,439,259,401.18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b>	<b>附注号</b>	<b>本期末 2019 年 6 月 30 日</b>	<b>上年度末 2018 年 12 月 31 日</b>
<b>负债:</b>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	-
应付赎回款		771,748.49	-
应付管理人报酬		2,737.33	564,509.00
应付托管费		912.45	188,169.66
应付销售服务费		20,631.15	911,447.47
应付交易费用		3,632.01	-
应交税费		1,812.80	-
应付利息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81,810.01	-
负债合计		883,284.24	1,664,126.13
<b>所有者权益:</b>			
实收基金		324,894,045.92	4,422,920,932.62
未分配利润		14,844,754.45	14,674,342.43
所有者权益合计		339,738,800.37	4,437,595,275.0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40,622,084.61	4,439,259,401.18

注：报告截止日 2019 年 6 月 30 日，华夏中证央企 ETF 联接 A 基金份额净值 1.0462 元，华夏中证央企 ETF 联接 C 基金份额净值 1.0442 元；华夏中证央企联接基金份额总额 324,894,045.92 份（其中 A 类 245,477,085.05 份，C 类 79,416,960.87 份）。

##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华夏中证央企结构调整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本报告期：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号	本期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
<b>一、收入</b>		30,394,641.35
1.利息收入		2,741,399.58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1,481,432.06
债券利息收入		975.87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1,258,991.65
其他利息收入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12,529,106.35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2,626,378.39
基金投资收益		9,559,400.74
债券投资收益		442,747.22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贵金属投资收益		-
衍生工具收益		-99,420.00
股利收益		-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789,442.62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2,334,692.80
<b>减：二、费用</b>		953,922.57
1.管理人报酬		144,034.68
2.托管费		48,011.55
3.销售服务费		271,630.73
4.交易费用		369,041.18
5.利息支出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6.税金及附加		28,385.38
7.其他费用		92,819.05
<b>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29,440,718.78
<b>减：所得税费用</b>		-
<b>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29,440,718.78

6.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华夏中证央企结构调整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本报告期：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4,422,920,932.62	14,674,342.43	4,437,595,275.05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29,440,718.78	29,440,718.78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4,098,026,886.70	-29,270,306.76	-4,127,297,193.46
其中：1.基金申购款	86,329,683.81	7,756,333.35	94,086,017.16
2.基金赎回款	-4,184,356,570.51	-37,026,640.11	-4,221,383,210.62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324,894,045.92	14,844,754.45	339,738,800.37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6.1 至 6.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杨明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朱威, 会计机构负责人: 朱威

#### 6.4 报表附注

##### 6.4.1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6.4.1.1 会计年度

本基金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6.4.1.2 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 6.4.1.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 1、金融资产的分类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持有至到期投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基金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本基金目前暂无金融资产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持有至到期投资。

本基金目前持有的基金投资、股票投资、债券投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和衍生工具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除衍生工具所产生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衍生金融资产列示外,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交易性金

融资产列示。

本基金持有的其他金融资产分类为应收款项，包括银行存款、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和各类应收款项等。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 2、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其他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及衍生金融负债等。本基金持有的其他金融负债包括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和各类应付款项等。

### 6.4.1.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后续计量和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于本基金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于交易日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债券或资产支持证券起息日或上次除息日至购买日止的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的成本按移动加权平均法于交易日结转。

### 6.4.1.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估值原则

本基金持有的基金投资、股票投资、债券投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和衍生工具按如下原则确定公允价值并进行估值：

1、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按其估值日的市场交易价格确定公允价值；估值日无交易且最近交易日后未发生影响公允价值计量的重大事件的，按最近交易日的市场交易价格确定公允价值。有充足证据表明估值日或最近交易日的市场交易价格不能真实反映公允价值的，应对市场交易价格进行调整，确定公允价值。与上述投资品种相同，但具有不同特征的，应以相同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在估值技术中考虑不同特征因素的影响。特征是指对资产出售或使用的限制等，如果该限制是针对资产持有者的，那么在估值技术中不应将该限制作为特征考虑。此外，基金管理人不应考虑因大量持有相关资产或负债所产生的溢价或折价。

2、当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采用估值技术时，优先使用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无法取得相关资产或负债可观察输入值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可以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3、如经济环境发生重大变化或证券发行人发生影响金融工具价格的重大事件，应对估值进行调整并确定公允价值。

#### 6.4.1.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本基金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基本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当本基金依法有权抵销债权债务且交易双方准备按净额结算时，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按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

#### 6.4.1.7 实收基金

实收基金为对外发行基金份额所募集的总金额在扣除损益平准金分摊部分后的余额。对于曾经实施份额拆分或折算的基金，由于基金份额拆分或折算引起的实收基金份额变动于基金份额拆分日或基金份额折算日根据拆分前或折算前的基金份额数及确定的拆分或折算比例计算认列。由于申购和赎回引起的实收基金变动分别于基金申购确认日及基金赎回确认日认列。对于已开放转换业务的基金，上述申购和赎回分别包括基金转换所引起的转入基金的实收基金增加和转出基金的实收基金减少。

#### 6.4.1.8 损益平准金

损益平准金包括已实现平准金和未实现平准金。已实现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分配的已实现损益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未实现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实现损益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损益平准金于基金申购确认日或基金赎回确认日认列，并于期末全额转入未分配利润。

#### 6.4.1.9 收入/(损失)的确认和计量

基金投资在持有期间应取得的现金红利于除息日确认为投资收益，股票投资在持有期间应取得的现金股利扣除由上市公司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债券投资在持有期间应取得的按票面利率计算的利息扣除在适用情况下由债券发行企业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及由基金管理人缴纳的增值税后的净额确认为利息收入。资产支持证券在持有期间收到的款项，根据资产支持证券的预计收益率区分属于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本金部分和投资收益部分，将本金部分冲减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成本，并将投资收益部分扣除在适用情况下由基金管理人缴纳的增值税后的净额确认为利息收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扣除在适用情况下由基金管理人缴纳的增值税后的净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其中包括从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结转的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

应收款项在持有期间确认的利息收入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实际利率法与直线法差异较小的按直线法近似计算。

#### 6.4.1.10 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本基金的管理人报酬、托管费和销售服务费在费用涵盖期间按基金合同约定的费率和计算方法逐日确认。

其他金融负债在持有期间确认的利息支出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实际利率法与直线法差异较小的按直线法近似计算。

#### 6.4.1.11 基金的收益分配政策

同一类别内的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本基金收益以现金形式分配，但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按分红权益再投资日的基金份额净值自动转为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期末可供分配利润指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收益的孰低数。

由于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而 C 类基金份额收取销售服务费，各基金份额类别对应的可分配收益有所不同。

经宣告的拟分配基金收益于分红除权日从所有者权益转出。

#### 6.4.1.12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根据本基金的估值原则和中国证监会允许的基金行业估值实务操作，本基金确定以下类别股票投资和债券投资的公允价值时采用的估值方法及其关键假设如下：

1、对于特殊事项停牌股票，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告[2017]13号《中国证监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本基金参考《关于发布中基协(AMAC)基金行业股票估值指数的通知》对重大影响基金资产净值的特殊事项停牌股票进行估值。

2、于2017年12月28日前，对于在锁定期内的非公开发行股票，根据中国证监会证监会计字[2007]21号《关于证券投资基金执行<企业会计准则>估值业务及份额净值计价有关事项的通知》之附件《非公开发行有明确锁定期股票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进行估值；自2017年12月28日起，对于在锁定期内的非公开发行股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通过大宗交易取得的带限售期的股票等流通受限股票，根据中国基金业协会中基协发[2017]6号《关于发布<证券投资基金投资流通受限股票估值指引(试行)>的通知》之附件《证券投资基金投资流通受限股票估值指引(试行)》进行估值。

3、对于在证券交易所上市或挂牌转让的固定收益品种(可转换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和私募债券除外)及在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固定收益品种，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告[2017]13号《中国证监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估值核算工作小组关于2015年1季度固定收益品种的估值处理标准》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本基金持有的证券交易所上市或挂牌转让的固定收益品种(可转换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和私募债券除外)，按照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所独

立提供的估值结果确定公允价值。本基金持有的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固定收益品种，按照中债金融估值中心有限公司所独立提供的估值结果确定公允价值。

#### 6.4.2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的内容和更正金额。

#### 6.4.3 关联方关系

##### 6.4.3.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不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 6.4.3.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	基金托管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华夏中证央企结构调整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目标 ETF”）	本基金是该基金的联接基金

注：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 6.4.4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 6.4.4.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 6.4.4.1.1 股票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6月30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中信证券	257,741,316.91	100.00%

###### 6.4.4.1.2 权证交易

无。

###### 6.4.4.1.3 债券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6月30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中信证券	3,944,751.84	100.00%

###### 6.4.4.1.4 债券回购交易

无。

###### 6.4.4.1.5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6月30日			
	当期佣金	占当期佣金 总量的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余额	占期末应付佣金 总额的比例
中信证券	188,483.97	100.00%	3,632.01	100.00%

注：上述佣金按市场佣金率计算，以扣除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收取证管费、经手费和由券商承担的证券结算风险基金后的净额列示。

该类佣金协议的服务范围还包括佣金收取方为本基金提供的证券投资研究成果和市场信息服务。

#### 6.4.4.2 关联方报酬

##### 6.4.4.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144,034.68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139,289.97

注：①支付基金管理人的基金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扣除基金资产中目标 ETF 份额所对应资产净值后剩余部分(剩余部分若为负数则取 0)的 0.15% 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

②基金管理人报酬计算公式为：日基金管理人报酬=(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前一日基金资产中目标 ETF 份额所对应资产净值)×0.15%/当年天数。若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扣除基金资产中目标 ETF 份额所对应资产净值后剩余部分为负数，则按 0 计算。

③客户维护费是指基金管理人与基金销售机构约定的用以向基金销售机构支付客户服务及销售活动中产生的相关费用，该费用按照代销机构所代销基金的份额保有量作为基数进行计算，从基金管理人收取的基金管理费中列支，不属于从基金资产中列支的费用项目。

##### 6.4.4.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48,011.55

注：①支付基金托管人的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扣除基金资产中目标 ETF 份额所对应资产净值后剩余部分(剩余部分若为负数则取 0)的 0.05% 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

②基金托管费计算公式为：日基金托管费 = (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前一日基金资产中目标 ETF 份额所对应资产净值) ×0.05%/当年天数。若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扣除基金资产中目标 ETF 份额所对应资产净值后剩余部分为负数，则按 0 计算。

#### 6.4.4.2.3 销售服务费

单位：人民币元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华夏中证央企 ETF 联接 A	华夏中证央企 ETF 联接 C	合计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2,364.47	2,364.47
中国农业银行	-	175,964.85	175,964.85
中信证券	-	7.79	7.79
合计	-	178,337.11	178,337.11

注：①支付基金销售机构的基金销售服务费按 C 类基金份额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3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给基金管理人，再由基金管理人计算并支付给各基金销售机构。

②基金销售服务费计算公式为：C 类日基金销售服务费 = 前一日 C 类基金资产净值 ×0.30%/当年天数。

#### 6.4.4.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无。

#### 6.4.4.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 6.4.4.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无。

##### 6.4.4.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无。

#### 6.4.4.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6月30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农业银行活期存款	20,520,389.62	410,329.49

注：本基金的活期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保管，按银行同业利率计息。

#### 6.4.4.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无。

#### 6.4.4.7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 6.4.4.7.1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本基金持有目标 ETF 基金份额 321,015,250 份(2018 年 12 月 31 日：0 份)，占其总份额的比例为 2.03%(2018 年 12 月 31 日：0.00%)。

#### 6.4.5 期末（2019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 6.4.5.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无。

##### 6.4.5.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无。

##### 6.4.5.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 6.4.5.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无。

###### 6.4.5.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无。

#### 6.4.6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 6.4.6.1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其公允价值的计量可分为三个层次：

第一层次：对存在活跃市场报价的金融工具，可以相同资产/负债在活跃市场上的报价确定公允价值。

第二层次：对估值日活跃市场无报价的金融工具，可以类似资产/负债在活跃市场上的报价为依据做必要调整确定公允价值；对估值日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可以相同或类似资产/负债在非活跃市场上的报价为依据做必要调整确定公允价值。

第三层次：对无法获得相同或类似资产可比市场交易价格的金融工具，可以其他反映市场参与者对资产/负债定价时所使用的参数为依据确定公允价值。

##### 6.4.6.2 各层次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第一层次的余额为 318,061,909.70 元，第二层次的余额为 0 元，第三层次的余额为 0 元。(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

第一层次的余额为 0 元，第二层次的余额为 0 元，第三层次的余额为 0 元。)

#### 6.4.6.3 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对于特殊事项停牌的股票，本基金将相关股票公允价值所属层次于其进行估值调整之日起从第一层次转入第二层次或第三层次，于股票复牌能体现公允价值并恢复市价估值之日起从第二层次或第三层次转入第一层次。对于持有的非公开发行股票，本基金于限售期内将相关股票公允价值所属层次列入第二层次，于限售期满并恢复市价估值之日起从第二层次转入第一层次。

#### 6.4.6.4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本期变动金额

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第三层次公允价值本期未发生变动。

## §7 投资组合报告

###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318,061,909.70	93.38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1,716,675.89	6.38
8	其他各项资产	843,499.02	0.25
9	合计	340,622,084.61	100.00

### 7.2 期末投资目标基金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类型	运作方式	管理人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华夏中证央企 ETF	股票型	交易型开放式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18,061,909.70	93.62

### 7.3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 7.3.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 7.4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 7.5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 7.5.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600406	国电南瑞	5,448,166.63	0.12
2	600050	中国联通	5,170,602.00	0.12
3	601888	中国国旅	5,162,256.87	0.12
4	600339	中油工程	5,020,143.83	0.11
5	600019	宝钢股份	4,429,813.79	0.10
6	601989	中国重工	4,316,408.00	0.10
7	600900	长江电力	4,300,690.70	0.10
8	600048	保利地产	4,224,517.00	0.10
9	601088	中国神华	3,908,375.00	0.09
10	600795	国电电力	3,556,250.00	0.08
11	600271	航天信息	3,318,706.48	0.07
12	601111	中国国航	3,213,839.00	0.07
13	600886	国投电力	3,165,419.00	0.07
14	601668	中国建筑	3,123,048.00	0.07
15	600029	南方航空	2,944,968.00	0.07
16	600028	中国石化	2,820,000.00	0.06
17	601919	中远海控	2,716,359.00	0.06
18	601985	中国核电	2,705,046.00	0.06
19	600482	中国动力	2,648,543.00	0.06
20	601600	中国铝业	2,509,143.00	0.06

注：“买入金额”按买入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 7.5.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600339	中油工程	5,644,335.00	0.13
2	600406	国电南瑞	5,595,021.42	0.13
3	600050	中国联通	5,321,113.00	0.12

4	601888	中国国旅	5,012,232.65	0.11
5	600048	保利地产	4,751,116.00	0.11
6	600019	宝钢股份	4,666,855.00	0.11
7	600900	长江电力	4,626,114.35	0.10
8	601989	中国重工	4,370,151.00	0.10
9	601088	中国神华	4,237,334.02	0.10
10	600795	国电电力	3,447,507.00	0.08
11	600271	航天信息	3,417,371.55	0.08
12	601668	中国建筑	3,412,719.00	0.08
13	601111	中国国航	3,403,217.00	0.08
14	600886	国投电力	3,340,923.63	0.08
15	600028	中国石化	3,095,230.00	0.07
16	600029	南方航空	3,016,223.00	0.07
17	601985	中国核电	2,803,380.00	0.06
18	600482	中国动力	2,716,523.27	0.06
19	600176	中国巨石	2,685,919.00	0.06
20	601919	中远海控	2,682,181.18	0.06

注：“卖出金额”按卖出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 7.5.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的成本（成交）总额	125,682,118.76
卖出股票的收入（成交）总额	132,059,198.15

注：“买入股票成本”、“卖出股票收入”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 7.6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 7.8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 7.9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 7.10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 7.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 7.1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代码	名称	持仓量	合约市值	公允价值变动	风险说明
IF1907	沪深 300 股指期货 IF1907 合约	3	3,424,500.00	2,940.00	买入股指期货合约的目的是进行更有效地流动性管理。
IF1912	沪深 300 股指期货 IF1912 合约	1	1,134,240.00	73,020.00	买入股指期货合约的目的是进行更有效地流动性管理。
公允价值变动总额合计					75,960.00
股指期货投资本期收益					-99,420.00
股指期货投资本期公允价值变动					75,960.00

### 7.11.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为指数型联接基金，主要投资于目标 ETF 基金份额、标的指数成份股和备选成份股。本基金根据基金合同规定投资股指期货旨在配合基金日常投资管理需要，更有效地进行流动性管理，以更好地跟踪标的指数，实现投资目标。

### 7.1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 7.12.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国债期货投资。

#### 7.12.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国债期货投资。

#### 7.12.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国债期货投资。

### 7.13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7.13.1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未发现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7.13.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 7.13.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664,920.43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51,925.45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4,917.00

5	应收申购款	121,736.14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843,499.02

#### 7.13.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 7.13.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 7.13.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份额级别	持有人户数(户)	户均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华夏中证央企 ETF 联接 A	17,144	14,318.54	190,010,611.11	77.40%	55,466,473.94	22.60%
华夏中证央企 ETF 联接 C	12,818	6,195.74	402,658.33	0.51%	79,014,302.54	99.49%
合计	29,962	10,843.54	190,413,269.44	58.61%	134,480,776.48	41.39%

####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华夏中证央企 ETF 联接 A	15,334.60	0.01%
	华夏中证央企 ETF 联接 C	310.02	0.00%
	合计	15,644.62	0.00%

####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经理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华夏中证央企 ETF 联接 A	0
	华夏中证央企 ETF 联接	0

	C	
	合计	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华夏中证央企 ETF 联接 A	0
	华夏中证央企 ETF 联接 C	0
	合计	0

##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华夏中证央企 ETF 联接 A	华夏中证央企 ETF 联接 C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852,155,828.27	3,570,765,104.35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18,837,883.87	67,491,799.94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625,516,627.09	3,558,839,943.42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45,477,085.05	79,416,960.87

## §10 重大事件揭示

###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本基金管理人于 2019 年 3 月 2 日发布公告，李彬女士担任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督察长，周璇女士不再担任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督察长。

2019 年 1 月，中国农业银行总行决定免去史静欣托管业务部副总裁职务。

2019 年 4 月，中国农业银行总行决定免去马曙光托管业务部总裁职务。

###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无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事项。

###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基金本报告期投资策略未发生改变。

###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所聘用的会计师事务所未发生改变。

###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涉及托管业务的部门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在本报告期内无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 10.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 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 票成交总 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 佣金总 量的比 例	
中信证券	2	257,741,316.91	100.00%	188,483.97	100.00%	-

注：①为了贯彻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我公司制定了选择券商的标准，即：

i 经营行为规范，在近一年内无重大违规行为。

ii 公司财务状况良好。

iii 有良好的内控制度，在业内有良好的声誉。

iv 有较强的研究能力，能及时、全面、定期提供质量较高的宏观、行业、公司和证券市场研究报告，并能根据基金投资的特殊要求，提供专门的研究报告。

v 建立了广泛的信息网络，能及时提供准确的信息资讯和服务。

②券商专用交易单元选择程序：

i 对交易单元候选券商的研究服务进行评估

本基金管理人组织相关人员依据交易单元选择标准对交易单元候选券商的服务质量和研究实力进行评估，确定选用交易单元的券商。

ii 协议签署及通知托管人

本基金管理人与被选择的券商签订交易单元租用协议，并通知基金托管人。

③除本表列示外，本基金还选择了招商证券的交易单元作为本基金交易单元，本报告期无股票交易及应付佣金。

④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租用的券商交易单元未发生变更。

#### 10.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回购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 成交总额的 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回购 成交总额的 比例

中信证券	3,944,751.84	100.00%	-	-
------	--------------	---------	---	---

##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 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 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19-01-04 至 2019-06-30	190,010,611.11	-	-	190,010,611.11	58.48%
产品特有风险							
<p>本基金在报告期内存在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基金总份额20%的情形，在市场流动性不足的情况下，如遇投资者巨额赎回或集中赎回，基金管理人可能无法以合理的价格及时变现基金资产，有可能对基金净值产生一定的影响，甚至可能引发基金的流动性风险。</p> <p>在特定情况下，若持有基金份额占比较高的投资者大量赎回本基金，可能导致在其赎回后本基金资产规模持续低于正常运作水平，面临转换运作方式、与其他基金合并或者终止基金合同等情形。</p>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八月二十九日